

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

关于举办第十届全国大学生人力资源管理综合能力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院校：

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将教育、科技、人才工作作为一个完整的体系统筹推进，为新时代教育、科技、人才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为进一步推进实践育人工作开展，加强就业创业教育，推动经管类特别是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的实践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搭建全国各高校专业交流平台。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决定于2025年举办第十届全国大学生人力资源管理综合能力竞赛。根据2024年3月由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校竞赛评估与管理体系研究工作组发布的《2023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竞赛分析报告》竞赛目录，全国大学生人力资源管理综合能力竞赛再次纳入学科竞赛排行榜观察赛项，赛事序号12。

本次竞赛是面向全国各省、市、自治区高校的人力资源管理及相关专业在校大学生的专业竞赛项目，竞赛分为校赛、区域赛和总决赛三个环节。其中区域赛将于2025年5月-6月举办，总决赛拟定于11月中旬举办。竞赛同期将举办全国人力资源数字赋能产教融合会议、线上线下人力资源相关培训等活动。竞赛相关信息（包括竞赛通知、赛前培训报名、参赛报名、竞赛训练、技术文件下发等）将发布于竞赛官网（<http://www.hrc.hrdchina.org/>）。

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

竞赛方案

一、竞赛组织

(一) 主办单位：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

(二) 组织单位：全国大学生人力资源管理综合能力竞赛组委会

(三) 承办单位：各大区承办院校、总决赛承办院校

(四) 技术支持：浙江精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科、研究生组)、
上海踏瑞科技有限公司(高职组)

二、参赛对象

全国高等学校(含高职高专类和本科院校)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专、本科和研究生,人力资源及其相关专业均可报名,竞赛只接受院校主体报名,不接受学生个人报名。

三、竞赛形式

(一) 竞赛分为校赛、区域赛和全国总决赛,设置高职组、本科组、研究生组。其中高职组、本科组未参加区域赛的队伍不得进入总决赛,研究生组可直接进入总决赛,单独竞赛、单独设奖。

(二) 竞赛为团体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赛,不得跨校组队,不得专、本科和研究生混合组队,每支参赛队由3名参赛选手、1-2名指导教师组成。

(三) 各院校可参考区域赛形式自行组织进行校赛,选拔团队参加区域赛,每所院校报名区域赛队伍数量不超过5支队伍,且不得超过校赛竞赛队伍数量的50%。

四、竞赛内容

(一) 校赛阶段

由各院校自行组织进行(形式自定,可参考区域赛),选拔团队参加下一阶段竞赛。

(二) 区域赛阶段

1. 高职组区域赛线上进行,由“人力资源管理职业基础”和“人

力资源服务技能实操”两个环节组成。

2.本科组由“人力资源管理模拟经营”和“人力资源管理大数据分析”两个环节组成。

（三）全国总决赛阶段

1.高职组线下进行“人力资源数据分析答辩”。

2.本科组线下进行“人力资源管理职业实战”。

3.研究生组分为线上和线下两个环节，线上进行“人力资源管理模拟经营”，线下进行“人力资源管理职业实战”。

五、时间安排

（一）赛前培训时间：2025年3-4月

（二）校赛时间：2025年4月14日前

（三）区域赛报名时间：2025年1月1日-4月15日

（四）区域赛时间：2025年5月-6月

（五）总决赛时间：2025年11月

六、竞赛报名

请各参赛院校根据竞赛时间节点通过组委会指定网址（<http://www.hrc.hrdchina.org/>）进行报名，登录官网后点击“竞赛报名”进入报名界面后选择相应环节填写报名信息即可报名。

七、晋级规则

（一）校赛由各参赛院校自行组织，每所院校推荐晋级到区域赛队伍不得超过校赛竞赛队伍数量的50%，且不超过5支队伍。

（二）区域赛高职组根据各竞赛组内“人力资源管理职业基础”和“人力资源服务技能实操”两个环节的综合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名，排名靠前的参赛队伍晋级到总决赛。

（三）区域赛本科组根据各竞赛组内“人力资源管理模拟经营”环节的最终成绩进行排名，排名靠前的参赛队伍晋级到线下环节，每所院校最多2支队伍进入“人力资源管理大数据分析”环节；区域赛

本科组最终根据各竞赛组内“人力资源管理模拟经营”和“人力资源管理大数据分析”两个环节综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名，排名靠前的参赛队伍晋级到总决赛。

（四）区域赛暂定108个名额晋级总决赛，具体视报名情况及承办院校容纳能力而定。

注：每所参赛院校最多仅有一支参赛队晋级总决赛，区域赛承办院校和总决赛承办院校有且仅有一支队伍晋级总决赛。

八、奖项设置

竞赛设团队奖、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和特色奖。

（一）团队奖

1.区域赛根据各竞赛组内的综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名，分别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2.总决赛根据各竞赛组内的综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名，分别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二）优秀指导教师奖

大赛为获奖的参赛队伍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

（三）优秀组织奖

对大赛开展过程中，学生参与度高、大赛成绩突出、影响力较大的组织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

（四）特色奖

根据各参赛队伍在大赛环节中的突出表现设置“最具潜力奖”、“最佳风采奖”等奖项。

九、竞赛联系人

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

赵老师：010-68339006 郑老师：010-88359510

浙江精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科、研究生组）

朱老师：0573-82600286

上海踏瑞科技有限公司（高职组）

周老师：021-36581888

大赛邮箱：hrcontest@126.com

注：竞赛详细内容详见竞赛实施细则及竞赛各区域赛通知。

